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示范文本（服务类） （2026 版）

项目名称：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服务项目
且

项目编号：ZF2026-35-0596

采 购 人：安徽省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

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F2026-35-0596

项目名称: 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第 1 包: 20 万; 第 2 包: 50 万; 第 3 包: 30 万

最高限价: 第 1 包: 20 万; 第 2 包: 50 万; 第 3 包: 30 万

采购需求: 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生效之日起, 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结束。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6 月 15 日至 2026 年 6 月 23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优质采云采购平台 (www.youzhicai.com)

方式：在线下载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发布媒介：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www.yzczb.com）。

2.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3. 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按采购文件约定提出询问或质疑。

4. 采购电子化交易要求：

（1）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登录“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www.youzhicai.com，以下称“优质采平台”）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

活动。首次登录须办理注册手续，请务必选择注册为“投标人角色”类型。注册流程见优质采平台“用户注册”栏目，咨询电话：400-0099-555。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招标采购活动的，责任自负。

（2）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登录优质采平台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通过优质采平台发布，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优质采平台。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3）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若注册信息发生变更（如：与初始注册信息不一致），应及时网上提交变更申请。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4）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以下简称 CA），CA 用于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签章及上传（上传投标/响应文件需使用 CA 进行加密）；CA 办理详见《关于优质采平台数字证书办理的须知》（http://www.youzhicai.com/nd/a_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html）；咨询热线：0551-62220091、400-0099-555。

（5）潜在供应商需使用优质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V3.0（智能交易系统适配版）”（以下简称“投标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下载地址：<https://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徽省体育局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芜湖路 97 号

联系方式：0551-628896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

联系方式：应急客服电话：0551-62220153（接听时间：
8:30-12:00，13:30-17:30，节假日除外。潜在供应商应优先拨打联系
电话，无人接听时再拨打该“应急客服电话”）。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真、陈晓艺

电 话：0551-66061492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3

第三章 采购需求17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19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2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33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53

第一章 磋商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 项目名称：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3. 预算金额：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4. 最高限价（如有）：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 采购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6.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竞争性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四、响应文件提交

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五、开启

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徽省体育局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芜湖路 97 号

联系人：安徽省体育局

联系方式：0551-628896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

联系人：李真、陈晓艺

联系方式：0551-66061492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联系方式：0551-68150413

附件：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

说明：当采用非招标方式进行全流程电子采购活动时，按照本规定执行，其中本要求“投标人”按“供应商”理解，“投标文件”按“响应文件”理解，“招标文件”按“采购文件”理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按“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理解，“开标”按“开启响应文件”理解，“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小组”理解，“投标无效”按“响应文件无效”理解。

一、CA 证书办理和注意事项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应及时办理 CA 证书，用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及加、解密。

2. CA 证书办理详见《优质采平台 CA 数字证书办理说明》：

http://www.youzhicai.com/nd/a_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html。

3. 潜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需确保 CA 证书在开标时可正常使用，无更换、过期、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若因上述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4. 需注意，加密和解密投标文件必须使用同一个 CA 证书。**即：使用硬件锁加密，则必须使用同一个硬件锁解密；使用手机扫码加密，则必须使用手机扫码解密。**

二、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5. 潜在投标人需使用优质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V3.0（智能交易系统适配版）”（以下简称“投标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下载地址：<https://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1）投标工具建议在 window7 或 windows10 及以上版本操作系统使用；

（2）电子投标文件建议在 office2010 及以上版本编制。

6. 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工具使用 CA 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及加密时，需安装“优质采数字证书助手”（即数字证书驱动），下载地址：<https://toolcdn.youzhicai.com/ca.zip>。

7. 潜在投标人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如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没有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www.yzczb.com）时间为准。

8. 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撤回并重新上传。

9. 潜在投标人在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若存在技术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客服人员，客服电话：0551-62220164。

三、开标和解密

10.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下简称工作人员）登录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组织开标。开标时投标人登录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开标大厅，并使用 CA 证书解密投标文件，

工作人员公布开标结果。

1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解密时限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未能成功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若解密时出现异常情况，且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对投标文件解密设有线下补救方案的，执行该补救方案。

12. 投标人须保持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开标大厅为登录状态，并关注开标互动大厅消息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四、评标和询标

13. 投标人在接收到询标函时，需在询标函载明的时间内登录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进行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

五、异常情形

14.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1) 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2)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3) 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4)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六、异常情形处理

15. 出现上述情形，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1) 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发布公告。

(2) 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发布公告；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 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时__/__/__分 地点：_____/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 注： 如供应商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6 年 6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 <u>3</u> 个包，本次采购第 <u>1-3</u> 包 供应商参加多个包磋商的成交包数规定：供应商可对本项目一个或多个包进行响应，也可成为多个标包的成交供应商。
10.1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
11.1	磋商有效期	<u>120</u> 日历日
12.3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u>30</u> 分钟内
14.2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4.3.3	报价时间	提交最后报价的时间为 <u>20</u> 分钟内。如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最后报价，视为其退出磋商。
16.1.2	询标回复时间	询标回复时间为 <u>20</u> 分钟内

17.4	最后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10%</u>。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u>∟</u>。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u>。(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17.5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本项目不适用)	(1)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 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u>20%</u>。 (2)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geq 80\%$, 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u>20%</u>。
19.1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3 家以上 注: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确定成交供应商: ☒ 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2.2	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3) 中标 (成交) 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4)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23.1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24.1	告知磋商结果的形式	☒ 供应商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 磋商现场告知
25.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 免收 ☐ 合同价的 <u>2.5%</u> ☐ 定额收取: 人民币_____元

		(2) 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3) 收取单位: <u>安徽省体育局</u> (4) 收取账号: <u>合同签订前由采购人提供</u> (5) 退还时间: <u>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u>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6.1	代理费用	(1) 收费对象: 成交供应商 (2) 收取方式: 转账/电汇, 账号信息如下: 开 户 名: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滨湖新区支行 账 号: 34001474708050043497 (3) 收费标准: 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计取, 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 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 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9.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	递交方式: <u>书面形式</u> 接收部门: <u>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与质管中心</u>

	讯地址	联系电话：0551-62220155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安徽省招标集团 A 座 407 室
30	其他内容	
30.1	社保证明材料 (如有要求)	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 （1）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经供应商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供应商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磋商小组确认。 （4）参与磋商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 ①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②医保证明材料。 （5）其他经磋商小组认可的证明材料。 注：①以上（1）-（3）社保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 ②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30.2	重要提示	（1）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成交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成交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3）成交供应商成交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成交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成交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

		（4）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0.3	解释权及符号定义	1、解释权： （1）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邀请、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和标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符号定义 采购文件中，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不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空格中的“/”表示没有具体要求。
30.4	知识产权	（1）构成本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货物（服务）、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履行合同义务后，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

		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0.5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效力规定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的，供应商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电子签章。在有授权文件(原件)表明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法律效力等同于供应商公章的情况下，可以加盖投标专用章或业务专用章，否则将导致 响应无效 。
30.6	其他补充说明	1、“政采贷”融资指引: 有融资需求的成交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成交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成交供应商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2、电子保函指引: 成交供应商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二、供应商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供应商及其所投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5 若竞争性磋商公告中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磋商。联合体参加磋商的，磋商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磋商，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磋商，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5.8 对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其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磋商文件构成

5.1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供应商如对磋商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时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与修

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者修改磋商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询问又参与了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磋商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磋商范围及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参与其中某一个或多个分包的磋商，成交包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7.2 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分包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7.3 无论磋商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磋商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响应文件均用中文表述。供应商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供应商对同一项目磋商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磋商方案。

9. 报价

9.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磋商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内容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或经采购人同意支付的，供应商的报价均不得高于磋商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9.3 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磋商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1. 磋商有效期

11.1 磋商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磋商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的磋商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1.3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2.1 供应商应当在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2.3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解

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响应无效**。

12.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但属于磋商小组在评审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不在此列。

13. 磋商小组

13.1 本项目将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 3 人以上（含）单数组成，磋商小组及其成员应当依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13.2 磋商小组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13.3 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方法和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14. 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磋商

1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14.2 竞争性磋商活动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4.3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独立进行评审。评审程序如下：

14.3.1 **初审**。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必须满足和实质性响应的内容进行评审，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导致响应无效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询标的方式告知有关供应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磋商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初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初审依据。如因评审当日信用信息查询渠道故障无法查询信息的，以供应商提供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作为评审依据。

14.3.2 **磋商**。初审合格后，磋商小组将按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4.3.3 **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4.3.4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根据《关于推进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磋商小组进行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14.3.5 **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只对通过初审、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4.4 相关说明。

14.4.1 为保证磋商活动顺利进行，供应商可派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网上答疑。

14.4.2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作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4.4.3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供应商磋商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磋商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14.4.4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14.5 供应商授权代表对磋商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

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5. 终止竞争性磋商

15.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有效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导致本次磋商缺乏竞争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6.1 响应文件的澄清

16.1.1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1.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询标）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电子签章）。

如有询标，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磋商小组询标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6.1.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1.4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16.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6.1 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7. 最后报价

17.1 磋商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多轮报价。

17.2 在磋商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供应商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17.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17.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最后报价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最后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最后报价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

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7.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7.6 同时符合17.4款和17.5款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审价为响应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8.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18.1 磋商小组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有效供应商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总得分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总得分且最后报价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

19.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

19.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的结果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标明排列顺序。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0. 编写评审报告

20.1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20.2 异常情形的重点审查

20.2.1 总体要求：

评审报告签署前，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异常行为，包括发现异常评审、异常响应等行为，应启动重点审查，磋商小组负责对异常情形进行审查和认定，确保评审过程的公平公正。

20.2.2 异常评审情形：

- （1）审查是否存在磋商小组评分畸高、畸低现象；
- （2）审查是否存在磋商小组未按采购文件要求修正响应报价不一致的情形；
- （3）审查是否存在响应文件提供了相应方案内容，主观分赋零分的情形；
- （4）审查是否存在响应文件未提供相应内容，主观分得分的情形；
- （5）审查是否存在其他异常评审情形。

20.2.3 异常响应情形：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规定的情形。
-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响应活动异常关联情形。

（4）其他由磋商小组认定的异常响应情形。

20.2.4 审查要求：

（1）经磋商小组共同认定评审过程存在异常评审情形，如依法可以纠正的，应当予以纠正，否则评委应提出充足的理由，该理由在磋商小组集体讨论并确认后记入评审报告。

（2）经磋商小组共同认定评审过程存在异常响应情形，可能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或严重违反公平竞争原则，或涉嫌严重违法违规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无效**。

（3）经磋商小组重点审查后，应当将审查相关情况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21. 保密要求

21.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2. 成交结果公告

22.1 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磋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2.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服务要求，成交结果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

23. 成交通知书

23.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 告知磋商结果

24.1 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磋商结果。

24.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5. 履约保证金

25.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5.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 代理费用

26.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廉洁自律规定

28.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8.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29.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29.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29.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磋商小组评审认可。
2. 下列采购需求中（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供应商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 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付至合同价的70%；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
2	服务地点	安徽省体育局
3	服务期限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结束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第 1-3 包： 标的名称：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服务项目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项目概况

为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发展安徽体育文化，安徽省体育局拟开展 2026 年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第 1 包：“运动队开放日体育文化活动项目”。内

容包括但不限于：弘扬中华体育精神，推广竞技体育运动项目文化，组织青少年感受运动队训练生活，提升体育运动的认知和兴趣等。第2包：“安徽省时尚体育文化周活动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围绕不同时尚体育主题，聚焦“赛、集、秀、玩、展”等多样体验，打造夜间时尚体育文化活动，促进体育与文旅、科技、消费的深度融合。第3包：“运动大别山红色体育文化活动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安徽省大别山革命老区开展冠军进校园、健康徒步、体育文化主题展览等体育文化活动等。

三、服务需求

第1包：运动队开放日体育文化活动项目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发展体育文化，推广体育运动项目，拉近专业体育运动与公众之间的距离，让人民群众尤其是青少年近距离感受运动员的训练生活、培养体育兴趣，养成终身体育习惯，营造积极健康的社会氛围，计划组织开展“运动队开放日体育文化活动”。

本标包旨在采购一家供应商提供“运动队开放日体育文化活动”项目服务。

围绕不同运动项目主题，在2026年11月30日前，组织开展10场运动队开放日活动。计划于周六或周日（具体时间根据活动需要），组织邀请部分青少年及家长、老师等群体体验各个运动项目，感受运动项目文化，弘扬中华体育精神，传播中华体育文化。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一）活动场地

根据实际情况在安徽省级运动队基地或其它场地开展。

（二）项目策划与执行管理

主题策划：策划展示运动项目不少于10个，包括但不限于田径、体操、举重、射击、球类等运动项目。需根据每期不同的运动项目特点，进行差异化的主题内容策划，确保每场活动具有独特的运动项目文化属性。

设计服务：根据活动主视觉，进行各类主画面、海报、物料延展设计等。

流程管控：制定详细的活动执行方案及应急预案，负责活动现场统筹、秩序维护、人员引导、人员保险及安全管理，确保活动安全、有序进行。

（三）活动组织与实施

1. 项目组织与策划

（1）组织学生团体到各运动队基地进行运动项目训练体验、感受不同运动项目文化，每期不少于 40 名团体（学生及家长），合计不少于 400 名团体（学生及家长）。

（2）每期邀请不少于 1 名该运动项目冠军或教练员担任活动导师，指导现场活动顺利开展。

（3）结合每期运动项目文化特点，设计活动现场展示内容及展示动线，包括但不限于：场地硬件展示、训练设备展示、运动队荣誉展示等。

（4）结合每期运动项目文化特点，设计活动现场互动环节，包括但不限于：运动项目安全要领讲解、运动项目基础技术动作教学、体能项目展示、运动项目技巧展示等。

（5）每期安排不少于 1 名专业主持人对运动项目文化、活动展示内容、互动环节进行解说。

2. 项目宣传

（1）活动在安徽省体育局相关平台采用直播或录播等方式进行宣传。（2）组建宣传小组，安排专业摄影人员全流程拍照，做好照片电子存档。每场活动拍摄不少于 1 条宣传短视频（不低于 30 秒），每场活动制作拍摄一条运动项目科普内容片（根据课程需要，10 条科普片不低于 20 分钟），视频内容须经采购人把关。（3）加强活动宣传，邀请不少于 10 家中央和省级等主流媒体参与活动宣传报道，提升活动的影响力，做好新闻稿件报道链接信息收集等。

（四）活动保障

流程管理：严格按照活动流程执行，确保活动各环节顺利开展。

应急预案：制定详细的应急预案和安全工作方案（含医疗、设备安全等）。

第2包：安徽省时尚体育文化周活动项目

为推动体育工作主动融入和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推动“体文旅商农”融合发展，计划于2026年体育宣传周期间，围绕不同时尚体育运动主题，聚焦“赛、集、秀、玩、展”等多样体验，打造“安徽省时尚体育文化周活动”，具体如下：

本标包拟采购一家供应商提供“安徽省时尚体育文化周活动”项目服务。

要求成交供应商围绕时尚体育项目，在安徽省合肥市策划、组织开展“安徽省时尚体育文化周活动”，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一）活动时间及地点

本标包拟在2026年体育宣传周期间，（体育宣传周为每年8月8日所在周，具体时间根据活动需要），围绕不同时尚体育运动主题，在安徽省合肥市组织开展7天时尚体育文化周活动，传播体育文化，弘扬中华体育精神。

（二）活动整体策划与设计

1. 围绕“安徽省时尚体育文化周活动”主题，以时尚体育运动为基础，结合安徽地域文化特色及夏季夜间消费特点，策划整体活动环节、做好活动主视觉设计，做好氛围营造，强化时尚体育活动宣传等。

2. 统筹规划活动场地和功能分区，加强活动内容策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体育活动、文化展演、体育市集、互动体验及产业展示等多类功能。

（三）活动内容与实施

1. 策划时尚体育活动：策划并组织多种类型的时尚体育项目或主题活动。组织不少于7场时尚体育活动，活动内容兼具竞技性、观赏性与参与性，满足不同时尚体育项目、不同年龄段人群需求。

2. 营造体育融合消费场景：策划并搭建体育大健康主题市集，搭建桁架、帐

篷等物料，加强氛围营造，做好动线设计，组织运动康复专家现场坐诊，形成一站式体育健康消费体验场景。

3. 策划时尚体育文化展演：融合安徽文化元素与现代潮流艺术，策划开展时尚体育文化展演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赛事活动推介、优秀节目展演、体育文化推广等。

4. 组织大众时尚体育赛事体验：结合时尚体育主题，组织设计面向市民的趣味体育体验环节，策划集章打卡等配套活动，吸引广大市民广泛参与，扩大活动覆盖面。

（四）活动设计及执行

成交供应商根据活动主视觉，进行各类主画面、海报、物料延展设计等。统筹做好所有场次活动场地动线设计、氛围营造、舞台搭建等，负责所有场次的物料准备及活动执行等。

（五）活动现场

1. 强化氛围营造：成交供应商负责结合赛事活动内容，运用主背景、海报、道旗、导引等，做好活动现场氛围营造。

2. 强化场地设置：紧扣时尚体育活动主题，精心搭建场地设施，布置活动所需物料，包括但不限于物料设计、材料运输，场地搭建、设施安装、维护、拆除等。

3. 做好活动组织：做好现场活动组织，加强人员引导和秩序维护，强化活动流程管理，加强活动宣传，组织摄影师做好活动全流程拍摄（含后期照片加工），联络媒体加强活动宣传报道等。

（六）团队保障

供应商须配备团队成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策划、项目设计、项目执行、活动宣传、物料保障、安全保障等专门负责人，加强活动保障服务。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流程管理：严格按照活动流程执行，确保活动举办、展览展演、互动体验等各环节顺利开展。

2. 应急预案：制定详细的应急预案和安全工作方案（含医疗、设备安全、恶劣天气等），包括：人员疏散方案、医疗救助预案等。负责做好活动时急救、保险、水、消暑物资的准备。

3. 人员配置：现场安排工作人员需满足各项活动同时运行，满足现场秩序维护、安全保障及互动体验、教学指导等。

（七）活动宣传

1. 组建宣传小组，制定分阶段的宣传推广策略并执行（包括但不限于前期活动预热、中期引爆、后期延续等）。

2. 负责活动相关创意视频、图文内容的制作与全媒体渠道分发。邀请不少于 10 家中央和省级等主流媒体参与活动宣传报道，提升活动全网影响力与曝光度，做好新闻稿件报道链接信息收集等。

3. 安排专业摄影人员全流程拍照、摄像及短视频制作等。整理活动照片，围绕不同时尚体育活动主题，制作 7 条短视频（不低于 30 秒），制作 1 部“安徽省时尚体育文化周活动”活动总结片（不低于 2 分钟），视频内容须经采购人把关。

第 3 包：运动大别山红色体育文化活动项目

大别山是中国革命的重要策源地，拥有深厚的红色文化底蕴。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传承弘扬大别山革命精神，推动体育与文化、教育、旅游深度融合，拟围绕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90 周年，在安徽省大别山革命老区组织开展“运动大别山红色体育文化活动”。通过冠军进校园、薪火传承红色教育活动、健康徒步、体育文化主题展览等多元形式，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红色体育文化品牌。

本标包拟采购一家服务商，负责“运动大别山红色体育文化活动”的整体策划、方案设计、组织实施、宣传推广和安全保障等全程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冠军进校园活动

邀请不少于 2 名奥运会或全运会冠军的优秀运动员，深入大别山区各 1 所中小学校开展体育文化宣传推广活动。活动内容包括：体育故事分享、运动项目教学、互动交流、传播红色体育精神等。

2. 薪火传承红色教育活动

围绕“强国复兴有我”等红色教育主题，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工作者、团员青年等开展参观红军广场，学习长征精神，进行红色精神火炬传递，开展红色教育等。

3. 健康徒步活动

策划并组织不少于 800 人的“重走长征路”红色主题徒步活动，地点在大别山等革命老区。

现场通过舞台、道旗、桁架等物料营造红色文化主题氛围。沿途需设置不少于 3 个红色文化打卡点、补给点，提供参与者装备包，包括但不限于含号码布、红色主题遮阳帽等。设计制作奖牌或纪念证书。

4. 体育文化主题展览

围绕大别山红色体育文化主题，设计制作预热宣传墙，以展板、实物或仿制件、多媒体互动等方式，策划并制作体育文化主题展览。

供应商需完成展览大纲撰写、展陈设计、物料制作搭建、讲解员培训及现场维护，配套提供宣传折页或电子导览等。布置图文展板、互动问答，让参与者在运动中感受红色历史。

5. 项目宣传

制作活动统一视觉识别系统（LOGO、主视觉、延展物料），塑造“运动大别山”品牌形象。

冠军短视频预热，邀请多位奥运冠军、世界冠军等录制口播视频，加强活动宣传预热。

制定全媒体宣传方案，加强活动宣传，组织摄影师做好活动全流程照片拍摄（图片直播），拍摄制作不少于 3 个 30 秒活动短片，制作 1 部“运动大别山红

色体育文化活动”总结片（不低于 2 分钟），在国家级、省级及以上媒体或主流网络平台推送报道不少于 10 篇次，并通过短视频平台、地方融媒体中心等形成传播矩阵。

6. 服务与质量要求

人员配备：须配备项目负责人 1 名（具有大型文体活动统筹经验），执行团队不少于 15 人，宣传、安保、医护等专业岗位资质齐全。

物料与搭建：所有搭建结构须符合安全标准。

保险保障：须为所有参与者、工作人员购买人身保险，徒步活动设置医疗点和 120 急救车。

7. 安全与应急预案

供应商须制定详尽的安全管理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徒步活动须安排先遣探路、沿途安全保障和收容车辆。活动整体须向当地公安、应急管理等部门履行报批报备手续。

四、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报总价，每标包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保持不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采购人要求增加费用。

2. 本项目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所投综合服务、器材设备、人员、交通、餐饮、住宿、保险、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一切费用，以及采购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采购人后期不再另行追加费用。

五、其他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应对方案不断完善，并根据采购人具体要求进行修改，直至采购人确认方可进行实施。

2. 成交供应商必须接受采购人对项目执行情况、服务质量等的监督、检查和验收，并有权查看与项目直接相关的凭证和资料，成交供应商应予以配合。

3. 如因国家相关政策、自然灾害或意外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正常执行的，成交供应商应及时以书面形式说明情况，并商采购人研究提出解决方案。

4. 本项目相关配套设施及服务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责任范围以采购人确认

的相应的文件中相关实施方案为准。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评审方法

2.1 初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	供应商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存在供应商须知正文第14.3.1项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应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企业采购项目或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5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6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适用于接受联合体磋商项目）	联合体磋商的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1.5 款，且提供《联合协议》。	《联合协议》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8	磋商响应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并加盖	详见第六章响应

		供应商电子签章。	文件格式。
9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并加盖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 磋商的无需此件， 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0	磋商报价	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第9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 文件格式。
11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服 务地点、服务期限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 文件格式。
12	响应文件异 常监测	不同供应商的文件制作机器识别码或 MAC 地址或 IP 地址或文件创建码或联系方式出 现相同的情形，相关供应商均 响应无效 。	详见第六章响应 文件格式。
13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磋 商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响 应审查	（1）报价$\leq$全部通过初审供应商响应报 价平均值$\times 50\%$； （2）报价$\leq$通过初审的次低报价供应商 响应报价$\times 50\%$； （3）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 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 金额作为最高限价）$\times 45\%$； （4）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 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 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在评审现 场合理的时间对 价格作出解释，提供 项目具体成本测算 等与报价合理性相 关的书面说明及必 要的证明材料，包括 但不限于原材料成 本、人工成本、制造 费用等。

		提醒： ①上述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②上述第（1）项至第（2）项中的供应商响应报价为最后承诺报价。	
--	--	---	--

注：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磋商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磋商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3 综合评分

2.3.1 磋商小组按照下表对进入综合评分的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9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1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第 1 包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90 分)	项目理解及分析	供应商的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1. 项目理解（0-5 分） 2. 重难点分析（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0-10 分
	项目策划方案	供应商的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1. 项目策划方案（0-5 分） 2. 项目流程方案（0-5 分） 3. 动线设计方案（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	0-15 分

		明的,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的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1. 实施进度计划 (0-5 分) 2. 质量管理方案 (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 内容全面完整, 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 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 得 5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 具有一定的可行性,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 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得 3 分; (3) 方案内容基本涵盖,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 不得分。	0-10 分
	项目服务方案	供应商的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1. 人员组织方案 (0-5 分) 2. 活动互动方案 (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 内容全面完整, 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 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 得 5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 具有一定的可行性,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 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得 3 分; (3) 方案内容基本涵盖,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 不得分。	0-10 分
	项目保障方案	供应商根据对项目的活动保障方案:	0-5 分

		1. 人员安全保障方案（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宣传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对项目的前期调研和对项目采购需求的理解程度，供应商提供以下方案： 1. 宣传方案（0-5 分）。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0-5 分
	供应商业绩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具有体育文化或体育研学活动服务业绩的，每个得 5 分。满分 15 分。	0-15 分

		注： （1）响应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2）同一业主业绩不重复计算只计算一次； （3）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合同内容等关键信息，则需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盖章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项目组人员	项目负责人具有： 1. 项目负责人业绩：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负责人具有体育文化或体育研学活动服务业绩的，每个得 2.5 分，满分 5 分。 注： （1）响应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2）同一业主业绩不重复计算只计算一次； （3）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合同内容、项目负责人姓名等关键信息，则需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盖章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项目组人员具有： 2. 艺术类或广告或新闻或设计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每有 1 个得 2 分，满分 10 分。 3. 供应商承诺至少为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策划负责人、设计人员、讲解员、安全员岗位人员得 5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 （1）人员岗位配备名单（格式自拟包括姓名、身份证号、岗位等关键信息）； （2）评审项 2 需提供毕业（学位）证扫描件，相同专业可以重复计分； （3）评审项 3 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评审项 3 同一人员不得兼任不同岗位。	0-20 分

价格分 (<u>10</u>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u>10</u>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 <u>10</u> % × 100
-----------------------	--

第 2 包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90 分)	项目理解与定位	供应商对本项目背景的理解与分析是否全面清晰,针对本项目多板块协同、人流管控、天气影响、安全风险等关键点的分析: 1. 项目理解与定位 (0-5 分) 2. 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 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 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0-10 分
	项目整体方案	供应商针对活动要求提供项目策划设计方案: 1. 时尚体育活动方案 (0-5 分) 2. 体育融合设计方案 (0-5 分) 3. 体育文化展演方案 (0-5 分) 4. 大众体验互动方案 (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 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0-20 分

		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项目场地方案	供应商针对活动要求提供项目场地方案： 1. 项目场地布局方案（0-5 分） 2. 项目场地搭建方案（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0-10 分
	项目宣传方案	供应商针对活动要求提供项目的宣传方案，磋商小组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评审： 1. 项目宣传方案（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0-5 分

		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项目保障方案	供应商根据对项目的活动保障方案： 1. 项目流程管控方案（0-5 分）。 2. 项目安全保障方案（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0-10 分
	供应商业绩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具有体育文化活动组织或承办或协办或运营服务业绩的，每个得 5 分。满分 15 分。 注： （1）响应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2）同一业主业绩不重复计算只计算一次； （3）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合同内容等关键信息，则需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盖章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0-15 分
	项目组人员	项目负责人具有：	0-20 分

	1. 项目负责人业绩：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负责人具有体育文化活动服务业绩的，每个得 2.5 分，满分 5 分。 注： （1）响应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2）同一业主业绩不重复计算只计算一次； （3）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合同内容、项目负责人姓名等关键信息，则需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盖章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项目组人员具有： 2. 艺术类或广告或新闻或设计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每有 1 个得 2 分，满分 10 分。 3. 供应商承诺至少为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策划负责人、设计人员、摄影人员、安全员岗位人员得 5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 （1）人员岗位配备名单（格式自拟包括姓名、身份证号、岗位等关键信息）； （2）评审项 2 需提供毕业（学位）证扫描件,相同专业可以重复计分； （3）评审项 3 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评审项 3 同一人员不得兼任不同岗位。	
价格分 (1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10 % × 100	

第 3 包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90 分)	项目理解及分析	供应商的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1. 项目理解（0-5 分） 2. 重难点分析（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0-10 分
	项目策划方案	供应商的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1. 项目策划方案（0-5 分） 2. 项目流程方案（0-5 分） 3. 布展设计方案（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	0-15 分

		明的,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的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1. 实施进度计划 (0-5 分) 2. 质量管理方案 (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 内容全面完整, 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 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 得 5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 具有一定的可行性,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 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得 3 分; (3) 方案内容基本涵盖,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 不得分。	0-10 分
	项目服务方案	供应商的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1. 人员组织方案 (0-5 分) 2. 活动互动方案 (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 内容全面完整, 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 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 得 5 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 具有一定的可行性,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 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得 3 分; (3) 方案内容基本涵盖, 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 不得分。	0-10 分
	项目保障方案	供应商根据对项目的活动保障方案:	0-5 分

		1. 人员安全保障方案（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宣传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对项目的前期调研和对项目采购需求的理解程度，供应商提供以下方案： 1. 宣传方案（0-5 分）。 由磋商小组按下列标准逐项进行评审： （1）内容全面完整，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强，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匹配性高，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基本匹配，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涵盖，与本项目特点和难点部分匹配有待改善，得 1 分； （4）不可行或未提供相关材料说明的，不得分。	0-5 分
	供应商业绩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具有体育文化活动策划或承办或协办或运营服务业绩的，每个得 5 分。满分 15	0-15 分

		分。 注： （1）响应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2）同一业主业绩不重复计算只计算一次； （3）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合同内容等关键信息，则需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盖章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项目组人员	项目负责人具有： 1. 项目负责人业绩：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负责人具有体育文化活动服务业绩的，每个得 2.5 分，满分 5 分。 注： （1）响应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 （2）同一业主业绩不重复计算只计算一次； （3）如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合同内容、项目负责人姓名等关键信息，则需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盖章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项目组人员具有： 2. 艺术类或广告或新闻或设计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每有 1 个得 2 分，满分 10 分。 3. 供应商承诺至少为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策划负责人、设计人员、医护人员、安全员岗位人员得 5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 （1）人员岗位配备名单（格式自拟包括姓名、身份证号、岗位等关键信息）； （2）评审项 2 需提供毕业（学位）证扫描件，相同专业可以重复计分； （3）评审项 3 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评审项 3 同一人员不得兼任不同岗位。	0-20 分

价格分 (<u>10</u>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u>10</u>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 <u>10</u> % × 100
-----------------------	--

2.3.3 分值汇总

(1)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再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

(2) 将每个供应商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服务项目（第____包）

项目编号：ZF2026-35-0596

甲方（采购人）：安徽省体育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安徽省体育局（以下简称 甲方）通过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定，（成交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服务名称及内容

（一）服务名称：安徽省体育局门户网站运营服务项目

（二）服务内容：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中标或成交公告；

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合同价格

¥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四、服务期限

五、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乙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二）验收组织

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1. 成立验收小组。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六、付款方式

七、售后服务

（一）乙方对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___/___个月。

（二）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检验的检验结果，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__天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三）如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采购合同规定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供货期超过合同约定供货期限。如果乙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甲方可要求乙方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 0.5 %，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 20 %。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

（二）乙方供货期内未能交货。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甲方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如甲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提请采购监管部门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

（三）乙方履约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提请采购监管部门将乙方列入

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购活动。

（四）乙方将合同转包、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提请采购监管部门对乙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

（五）甲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由有关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六）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服务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验收合格后，甲方未能按时提请付款，由有关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

（八）甲方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由有关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十、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合肥市甲方住所地签订。

十一、合同的解除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其他

（一）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

下第（②）项方式处理：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合肥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②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柒份，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

日 期：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第__包】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

__年__月__日

一、报价表格式

1-1 报价表

项目名称：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F2026-35-0596

供应商名称	
磋商范围	第__包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备注说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1. 本表内容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包括了服务及其配套的设计、采购、制造、检测、试验、运输、保险、仓储、税费以及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耗损、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保障等所有费用。
- 2. 特殊事项在备注中注明。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 如供应商电子交易系统中填写的报价与响应文件中签章的报价表不一致，以响应文件中签章的报价表为准。

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元）
1				
2				
3				
...				
合计金额（元）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所列服务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二、最后承诺报价表

（第__次报价书）

项目名称：安徽省体育宣传文化主题活动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F2026-35-0596

供应商名称	
磋商范围	第__包
最后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_____ 人民币小写：_____
备注说明	(此处可补充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变动的磋商文件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页《报价表》由供应商在接到报价通知后依据磋商情况填写, 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考虑磋商报价的方便，供应商在填写最后承诺报价后，（第一次报价-最后承诺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需求表中全部分项设备、工程量或服务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而不考虑措施项目清单和规费税金清单的金额改变。此优惠率调整原则适用于合同内价格的计算及项目增减、变更时价格的计算。
2.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如供应商电子交易系统中填写的报价与提交的签章的最后承诺报价表不一致，以签章的最后承诺报价表为准。

三、磋商响应函

致：安徽省体育局

根据贵方的竞争性磋商公告和磋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磋商文件，并对磋商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日期起遵循本磋商文件，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5. 我方承诺完全响应（满足）本次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内容。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安徽省体育局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七）我单位（含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3）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我单位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五、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磋商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响应文件、参与磋商、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采购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身份证明扫描件	身份证明扫描件
---------	---------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提供授权书，仅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六、磋商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服务地点			
3	服务期限			
...				

磋商文件中所列商务要求，我公司确认，对磋商文件所列商务要求，除以上响应表所列情况外，我方响应情况全部为“无偏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无偏离”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一致，“正偏离”指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无论正偏离或负偏离，供应商均需在“供应商承诺”一栏中列明响应的详细内容，否则视同供应商响应情况为“无偏离”。

3、如供应商未在上述偏离表中填写内容，视同供应商响应情况为“无偏离”。

七、联合协议（如有）

（不允许联合体磋商或未组成联合体磋商，不需此件，请删去“联合协议”；允许联合体磋商且供应商为联合体磋商的，请将此件制成扫描件上传，同时删去本提示内容）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现就联合体参加磋商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在本项目磋商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磋商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磋商，代理人在磋商、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

4. 磋商工作和联合体在成交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 联合体成交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成交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磋商，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

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标的名称（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磋商，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 ☐ 符合条件 / ☐ 不符合条件（供应商自行勾选）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 单位的 _____ 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十、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项目不适用，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 / 的，无需填写。
4. 供应商应当结合“一、分项报价明细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

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一、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安徽省体育局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磋商邀请、采购需求及评审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磋商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